

致理技術學院 101 年度證照達人選拔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宗旨：近年來各行業實施證照制度蔚為風氣，為期許本校學生力求突破、提升自我價值，藉由選拔活動遴選證照達人，以激勵同學考取更多元、更高階之優質證照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技術合作處
- 二、協辦單位：教務處、進修部、14 系(所、科)

參、申請參加評選條件：

- 一、具正式學籍之本校在學學生，且持有證照之生效日期應屬其在校之就學期間者。
- 二、所持有之證照須屬下列證照項目，且同一張證照僅得申請參加其中一項之評選。但同時以班級為單位申請總張數團體獎者，則不受限制。
 - (一) 總張數團體獎：以在校期間取得且屬「教育部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」之證照項目為範圍，以班級為單位，且其證照總張數須達 300 張(含)以上之班級，始可提出申請，以每位同學持有之證照張數總和進行評選，教育部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請見附件。
 - (二) 總張數個人獎：以在校期間取得且屬「教育部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」之證照項目為範圍，以個人為單位，且其證照總張數須達 15 張(含)以上者，始可提出申請，以同學持有之證照張數總和進行評選。
 - (三) 總點數個人獎：以在校期間取得且屬「教育部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」之證照項目為範圍，以個人為單位，且其證照總點數須達 25 點(含)以上者，計算方式依「致理技術學院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」之證照點數加總進行評選。

肆、申請時程：凡具備申請條件者，自 101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 時起至 6 月 15 日晚上 9 時止，依實施計畫規定，填妥申請表並備齊佐證資料，向技術合作處技能檢定組提出申請。

伍、申請資料：

- 一、填妥證照達人申請表 1 份。
- 二、附每張證照影本各乙份。

陸、評選標準：

- 一、證照是否皆屬於在校期間所取得，若非在校期間所獲得之證照則不予採計。
- 二、證照是否皆屬「教育部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」認列之項目，若非屬其範圍之證照則不予採計。
- 三、學生獎勵等級：依「致理技術學院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」之 A、B、C、D、E 等級作為評比依據。
- 四、學生獎勵點數：依現行「致理技術學院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」

之點數加總後作為評選依據。

柒、評選程序：由技術合作處彙整所有申請資料，經技能檢定組查核無誤，依下列步驟進行評選，提證照推動小組複評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獎勵。

一、初評：

步驟一：先以證照總張數暨總點數作為評選順序。

步驟二：完成步驟一之評比，若遇總張數或總點數相同者，則以學生獎勵等級作為評選順序，以等級高者優先獲選。

步驟三：完成步驟二之評選後，若遇總張數或總點數與等級相同者，則以國際證照獎勵點數(教育部雲科大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之證照項目為範圍)進行加總後，以點數高者獲選。

步驟四：經以上評比若仍有相同者，則依提出申請之時間優先順序作為評選依據。

二、複評：依初評結果進行排序，提送證照推動小組召開會議複評，個人獎依類別遴選前3名證照總張數達人及前3名證照總點數達人，團體獎部份選出一個班級獲選為證照達人班。

捌、獎勵方式：

一、總張數團體獎：以班級為單位，獎勵證照總張數全校第一之班級1班，獎金2萬元。

二、總張數個人獎：證照總張第一名獎勵金新台幣10,000元、第二名新台幣6,000元、第三名新台幣4,000元，合計3名。

三、總點數個人獎：證照總點數第一名獎勵金新台幣10,000元、第二名新台幣6,000元、第三名新台幣4,000元，合計3名。

玖、申請限制：獲選為本屆任一類之證照達人者，不得再參加下屆證照達人之選拔活動。

拾、預算經費：本計畫所需經費，由本校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